

紅塵

敦煌著

紅塵

敦煌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尘 / 敦煌著. — 重庆 : 重庆出版社, 2013.1

ISBN 978-7-229-06288-0

I. ①红… II. ①敦…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22240号

红尘

敦煌 著

出版人：罗小卫
责任编辑：郭宜 吴芝宇
责任校对：郑小石
封面设计：陈世福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市明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出品
重庆至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邮政编码：400016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重庆市明捷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制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023-688094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89mm×1194mm 1/32 印张：7.625 字数：183千
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978-7-229-06288-0
定价：32.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一个国家的公民，如果在精神素质上没有到达一定的自由程度，仅通过政治和经济的革命，是不能获得真正的自由，建立和谐社会的。

——引自《席勒，巨人似的时代之子》

——

位于县城南门河街的菜市是这座小城的眼睛，当小城的身子还酣卧在床，脑子还一片混沌的时候，它就睁开了，眨巴眨巴地最早迎接着新的一天的来临。没有都市的喧嚣，但仍然充满着生机：大挑小背的菜担子菜背篓接二连三地从贩子们的肩头背上滑下来，落地生根，安营扎寨，一天的讨价生涯就算拉开了序幕。

因为邻着南门，这里的菜市比别的菜市要热闹许多。南门是县城最繁华的道口。城里烤酒的、杀猪的、推豆腐的、压面条的、卖地方小吃的，都集中在南门。市民中流行一句歇后语就叫“南门洞的酥肉——蒸（真）的”，又说，“南门洞的豆腐——提不得”。因此，在南门，大大小小的酒坊、屠宰场、豆腐房、面房、小吃店、酱油铺，林林总总加起来，大约有三四十家，外加上这个以街为市的菜市，每天人来人往，车水马龙，你就是想不闹热都难。那萝卜白菜、豇豆茄子、黄瓜豆芽一类的菜摊子，自西向东沿街道两边一溜排去，朦朦胧胧的仿佛一条五彩河，一眼望不到头。河流的尾端是鸡鸭鱼贩的地面，乌喧喧的腥气逼人，让人不愿靠近。在一个棕色的塑料盆前，一个敦实的女子手上拎着一条石胡子正在跟摊主讨价还价：

“你这石胡子多少钱一斤？”

“三十！”

“有少吗？”

“少就是二十八。”

“二十五嘛！”

“二十五你称多少？”

“称两斤。”

“称两斤也讲价，两斤不卖。”

“我们是工薪阶层，不比得你们做生意的。你就二十五卖两斤给我嘛，大哥，当做好事，多福多寿。”

“看你这妹儿嘴巴甜，卖两斤给你。”

“那就谢谢你了大哥。”

当那女子称好了鱼笑咪咪转过身来的时候，借着灰蒙蒙的天光，我们可以认出那是秋实。

好久没有看见秋实了，她看上去比肖雪出走的时候抽条了许多，也舒气了许多，敞着的乳黄色风衣里，一件水绿色的荷叶皱边竖领衬衫紧紧地束着腰身，两边乳房圆滚滚地挺在胸脯子上，底下衬着条青色的直筒裤，透着一股朝露中出水芙蓉般的清丽。

这个可爱的女子，在她的身上好像天然生长着我们民族五千年博大文明中那些最优秀的东西：她不像父辈，麻木于农耕文明，一辈子不愿离开土地，对城市文明不屑一顾；她向往城市文明，义无反顾地离开了祖祖辈辈劳作的土地；但她的城市文明仅仅限于县城，县城是她全部的世界，而不是像她的前任肖雪，没完没了地向往外面无限膨胀的更大的世界，她本能地觉得外面的世界不属于她。她的生命里只有家。家的概念在她眼里极其具体，极其鲜活；家就是老公，就是继女，就是她；一家三口，其乐融融。让一家人吃饱穿暖，心里高兴，就是她全部的日子，全部的生活；也是她全部的理想，全部的希望跟她精神的支柱。她从这上面得到满足，得到充实，得到一种生命的意义。她和老公从来不兴吻别那一套，说是当人当面的两个人抱起亲嘴丑死了，要亲不如回去关起门亲！因此在这个小小的三人世界里，她就像院子里那个焐窝的抱鸡婆，用她全身的热力，如痴如醉地把个小窝子焐得如同她乡下盖上老家的火铺一般温暖。正是在这一个朴素而又神秘的根本点上，她和她的丈夫崇文达成了某种默契，在属于自

己的世界里，演绎着自己不乏精彩甚或传奇的人生。这一点，我们从崇文后来的小说《荒芜的花园》中可以略知一二。

原来她丈夫的单位县文化馆楼房后面有一个花园，不大不小占着六亩地。一直以来园里围着一个六角亭，栽着月季、绣球、芍药、马兰、菊花、苔花、指甲花等一些寻常花卉，馆里每月花几个钱请北门花圃的花工老张负责培修。改革开放前，小城的娱乐很单调，每到逢年过节的时候，小城的居民就携家带眷来这里猜谜打射娱乐一番，有那些耐得住性子的，就站在花园里的水泥坝子上看象棋比赛。偌大一副棋盘，银幕似的挂在楼房后面二楼的窗户外。参加比赛的人，个个都埋头深思，半天不动一个子，没得好性子的人看不下去，个中妙处，局外人不得而知。平常日子，这里就成了馆员们闲坐聊白思忖踱步的地方。自从馆里开展文化创收以文养文，大家团结一致向钱看把花工老张也辞了以后，这里就渐渐成了“被爱情遗忘的角落”。几年下来，满园的狗尾尖草长得比人还高，园心的那个证明着本民族文明成果的六角亭被遮挡得只看得见一个圆顶。正是在这个现代物质文明像狗尾尖草一样疯狂生长的背景下，奇迹发生了——

一天，秋实突然手持刷条从外面街上吆了一只小猪崽回来，大摇大摆地走进院子里，引起馆员们一片好奇的目光。那小家伙浑身粉白无瑕，毛茸茸的像个嫩冬瓜，眯着一双枣核眼，只顾低着头一路弯弯拐拐嗅着地面走，一只小尾巴根儿甩圆了，样子怪机灵的，犟着身子把一根一头套在自己脖子上一头牵在主人手上的金灿灿的稻草绳绷得笔直，把主人和着地平线拉出一个三角形来。

“秋实，你吆个奶猪儿回来做哪样？”老馆长笑嘻嘻地盯住秋实问。

“喂喂！”秋实回答说，一脸得意的劲儿。

“鬼才信。”

“哄你不是人。”秋实灿笑着抢白说，掩饰不住浑身喜滋滋的感觉。

“那你准备把它关在哪里？一个张口货，天天要吃要拉；就你们那个屋子，人都挤不转，还有它的窝？”

“我自不而然有我的地方噻！”秋实轻松地答着，那语气听上去好像把小猪关在哪里从来就不是一个问题。

后来日子长了，馆里的人们才知道，原来院子里那个荒废的花园中心，让秋实给刨出来了，种上了红苕洋芋，萝卜白菜、玉米南瓜什么的，成了一个名副其实的菜园子；而那只可爱的小猪崽，就拴在里面那个亭子里。

这件事崇文一直被蒙在鼓里，秋实严严实实地瞒着他。直到冬月里秋实把猪吆去屠场宰了，喊人把一溜溜水淋淋冒着热气的新鲜猪肉挑回家时，他才如梦初醒。其实整件事情秋实做得并不隐蔽，它在馆里早就是一个公开的秘密了，不过崇文整天埋头写作对这件事到最后才知道罢了。就像女人在外面偷人养汉，当丈夫的总是最后一个知道一样。

“这么大一件事情，你怎么一直瞒着我？”当丈夫的忍不住问妻子道。

“我也要给你一个惊喜！”当妻子的挑战似的回答说。她说到“也”字的时候眉毛往上一挑，提高声调故意在那里特别地顿了一下，以显示出它的重要。

崇文因此惊诧不已，并突然来了灵感，决定要以此为原型创作一篇小说。过后他问秋实，说她那猪舍为什么打整得那么干净一点臭气都闻不到，难道那猪就那么自觉像人一样不乱屙屎屙尿？秋实欣然一笑说，那牲口都是通人性的。那家里的猫啊狗啊什样的宠物都可以训这猪它就不可以训么，什么都是训出来的！崇文这才恍然大悟，原来她是把那猪当宠物养了，肉也吃了，人也快活了，真的是

一举两得，可喜可贺，可歌可赞！

崇文在惊诧之余，发现这意外的惊诧背后隐藏着一种超乎寻常的深意，便把这深意表现在了自己的作品中。小说《荒芜的花园》因此很受欢迎，在省上的刊物发表的当月，就被国内一家大型选刊在头条位置选载了，好评如潮。

二

秋实自己种着那么大一个菜园子，吃菜是不用花钱的，当然，吃肉也不用花钱，她买菜用的钱只花在购买石胡子上。她曾经尝试着在花园中那个鱼池里喂石胡子，但是不等长大就都死掉了，偷鸡不成倒蚀一把米。秋实吃鱼本来可以不花钱的，因为那池子里可以喂草鱼，长得很好。只是那个崇文，特别爱吃那个石胡子。石胡子只出在玛瑙湖里，算是他家乡的特产。这种鱼体型不大，但是无刺，肉极细嫩，汤特鲜美，因为喜欢贴着石壁生长，一般地撒网很难捕到。又因为习性特殊，不能人工大量饲养繁殖，所以要想吃它，唯有摇船垂钓。惟其稀少，便极其珍贵，市面上的价格是一般白鲢草鱼的十倍，还抢手，稍稍去晚了连石胡子气味都闻不到。因为每天能够拿到鱼市里来卖的也就不过二十来斤。为了给她心爱的男人称上两斤石胡子，秋实昨晚几乎一夜没有合眼，五点钟就起来了。天刚麻麻亮，鱼市里的鱼摊子还没个影，她就已经在那里等着了。

因为太贵，秋实已经有好久没给男人买石胡子吃了。要不是想到他上北京开笔会（男人临走的时候告诉她说他是去北京开笔会）出门在外大半月，今天回到家来要给他一个意外的惊喜，她还不打算买呢。

秋实称好了石胡子，又去称了点配伍菜——豆腐跟一

溜鲜肉，就兴致勃勃回家了。

秋实一回到家里，就开始准备中午的饭菜。今天不比平常，因为要迎接远行归来的男人，她得把午餐准备得丰盛一些。首要的任务是给男人喜欢的清煮石胡子码料。她先是把石胡子剖了，佐上姜片、蒜瓣和葱苗，用盐巴料酒码在盆子里，然后就去取了一块腊肉出来，用火钳夹在炉子上烧皮。那腊肉很快就烧出油来，牵起线子滴在炉膛里，蹿起腾腾的火苗。火光映出她瞪着两颗圆圆的黑亮大眼珠子的专注的脸庞，红扑扑的透着一股迷人的憨劲儿。

昨天下午她和点点端起碗正准备吃饭的时候，崇文打来电话，说他已经上了火车，过几分钟车子就要开了。要是车子不晚点的话，男人今天中午该到，秋实想。她去一趟首都。那是崇文去北京开一个什么笔会，顺便就把她和点点都带去了，还一起游览了长城、故宫、颐和园，参观了定陵和西山黄叶村的老房子，说是什么《红楼梦》故居。《红楼梦》的故居不是在大观园么？怎么一下子又变成两排像柴屋一样的矮小平房了呢？她当时就有些迷糊，想问崇文。可是话到嘴边又打住了，怕引起崇文笑话，说她什么都不晓得。现在回想起来她当时还是该问。他们不是一家人么，一家人又有什么不好意思问的呢？他到北京去了恁长时间，算起来有整整十九天了，隔两句只差一天。北京那地方她是尝试过的，别看廊场大，吞得进口的东西却稀奇得很。不是说没有吃食，而是那味道太差劲了，怪死难吃。男人在那里住了恁久，嘴巴肯定馋到了。她得做点他喜欢吃的东西好生慰劳慰劳他，给他解解馋气。

秋实一心忙着准备中午的饭菜，就忘了做早饭。直到继女点点等不及了自己跑进厨房里来问她早上吃什么，她才想起该吃早饭了，就连忙丢下手里的活计拉起点点跑到楼下的小商店里去，一人点了一碗八宝粥一只煎饼和一个

盐茶卤鸡蛋。点点不喜欢吃盐茶蛋，举在手上皱了皱眉头又放下了，秋实就拿出来帮她剥了丢在她的碗里，拿筷子夹烂了拌在粥里逼着她吃，嘴上说着些盐茶蛋吃了好，盐茶蛋吃了长脑髓，小孩子聪明一类的话。

因为是星期天，点点吃了饭就躲到她的小屋里做作业去了，秋实则一个上午都在忙她的午餐。她要做出世界上最可口最好吃的饭菜，来犒劳她爱到骨子里去的男人。她现在已经是他合法的妻子了，她可以名正言顺地叫他男人了。他们前不久才领了结婚证，并举行了隆重的婚礼，双方的父母、县上的领导、亲朋好友、文化局全局上下的干部职工都参加了，比当年娶肖雪的时候闹热了许多。一是时代变了，二是崇文的地位也变了，他现在不单是省里的著名作家，把“青年”二字取消了，而且还是县文化局的副局长，省作家协会的副主席。这是一道世俗的光环，不管崇文自己怎么样看轻它，在世俗的眼睛里，他好歹也是一个官了，人们自然不会忽视它的分量。秋实也不在乎这些，当初崇文还狗屁都不是的时候她就喜欢上他了，她就在乎他这个人，要说光是在乎人也不完全，因为崇文毕竟是个在县里做事的国家干部，但是在县里做事的国家干部多了去了，并不是所有的干部她都喜欢，她就喜欢像崇文这样对女人好的干部，心眼好，脾气好，能力好，长相也好。有这些就够了，她一个乡下妹子，还图什么呢！因此秋实对于崇文的喜欢不是那种好高骛远的喜欢，而是刻骨铭心的喜欢。今生今世，她决定要把她的一切包括她的生命都毫无保留地献给这个男人，五年前她这样想，五年后她更是这样想。这种高天厚土的天性，是她的前任，那个外表优雅的肖雪所望尘莫及的，短短三年的时间，她还远远没有读懂自己的老公就匆匆地挥手而去，要是她哪一天得到高人指点具备了秋实的天性，那她这一辈子都要后悔莫及……

“妈妈，快点，火车要来了。”点点突然出现在厨房门口，小小的发辫上两只紫色的蝴蝶结在两边耳根扑腾着，酷似当年的肖雪。她显然把自己关在屋子里认认真真的打扮了一番，准备去车站迎接自己大半月不见的爸爸了。在电话里听说爸爸今天中午回来，她比秋实还兴奋，当时就和秋实说好要跟她一道去车站接爸爸。

“快了快了，妈妈一会儿就完了。”秋实应着，手上切菜的动作不由得加快了节奏，刀刃飞快地起落，震得案板得得地发出一片奔马般的山响，恍然间，仿佛有一支万马奔腾的曲子在厨房里演奏。

“妈妈，快点，火车要来了。”当秋实忙完厨房的事摘下围裙到卧室梳头的时候，点点又一次出现在门口，等不及地催着。

这一次秋实没有回头，一边对着镜子扭着脖子往头发上喷摩丝，一边嘟囔着：“背时催命鬼，妈妈知道了。”语气里的那股亲昵劲，很容易让人产生嫉妒。这个秋实，自从跟了崇文，就真拿点点当亲生的了。一心一意护着点点，护着崇文，护着她们这个家。

火车站在县城东边。秋实带着点点由一辆机动三轮车载着沿宰相街经由东门过黑山大桥，然后沿二环路一路东行，不一会工夫就到了。

车站规模不大。因为处在南北通道上，人流还是不少，简陋的候车室里熙熙攘攘挤满了人，麻雀虽小肝胆俱全，跟那些大站一样，里面站着的、坐着的、搂着的、蹲着的、躺着的，什么样的人都有。列车不知道什么时候到站，只见站台上空荡荡的，没一个人影，也不见火车，三条铁轨静静地卧在那里，目光的尽头是绿色的防护网和一壁钢筋水泥的挡墙。秋实领着点点在里面转了一圈，寻得个位子刚坐下，空气中突然传来车站播音员的声音：由北京开往广州的第10次特快列车11点58分正点到达本站，现

在开始检票。听到广播，秋实的身上蓦地通过一股暖流，整个的人一下子变得亢奋起来。眼看着就要见到大半月不见的点点他爸了，她心里的那个激动啊，仿佛天底下除了那个宝贝男人，就再没有别的事物了。于是在她的世界里，崇文一下子就变得高大起来，伟岸起来，整个的身体充塞于天地之间，饱满得透不进一丝风来。

秋实忙不迭地拉起点点转身来到出站口。车子还没有到。出站口的铁栅门关着，两旁的铁栅栏上已经围上了厚厚一层人。秋实一手拉着点点，一手使劲扒开人群，拼命往里拱，想挤到前面去，好早一点看到自己的男人。秋实刚把她的身体贴到栅栏上，里面突然发出“呜——”的一声长鸣，不一会，就见绿色的车头拖着一列车厢哐当哐当地响着缓缓驶进小站，然后就稳稳地停在了她的眼前。接着，车门打开，车厢里面的人鱼贯而出。她的眼睛快速地扫过目光所及的车门，搜寻着她心中的身影。

秋实急切的目光随着下车的几个乘客向后面移去。后面的人很多，熙熙攘攘的，有人拎着包向这边走来。来的人越来越多，出站口里面很快就排起了一列长队。秋实一双滴溜溜的大眼睛目不转睛地一直盯着车尾那边看，想看到崇文，却一直没有看到。她疑心自己看花了眼，便迅速地收回目光，朝眼前这列长队扫了一眼，从头至尾，仍然没有崇文。秋实的心不由得打了一个顿。就在秋实忐忑不安的时候，耳边突然响起女儿欢天喜地的欢呼声：

“爸爸！爸爸！”

点点惊呼着，把自己的小手穿过栅栏，径直向左前方指去：“你看，还有个阿姨！”

秋实猛然掉过头来，见点点正扭头看住她，一只天真的小手指向车头一方。秋实顺着女儿的指引望去，只见在5号车厢的月台上，一个戴着黑色蛤蟆镜的时髦女人，双手握着挎在肩上的一个黄色挎包的带子，一袭肉色的轻纱



底下，蹬着一双白色的高跟软皮凉鞋，风姿绰约，款步轻移，看上去十分抢眼，旁边一个穿衬衣打领带的男人，一手推着箱包，一手按在她的背上，比肩而来。

眼前的一幕让这个朴实的女人有些猝不及防，她的脑子里顿时啪地一声炸响，仿佛脚下发生了六级地震。那颗期待的心蓦地像安上了一架马达，顿时狂跳不止。

事情的突然似乎容不下她多想，只见她突然掉头，拉起点点就往人群外面挤，仿佛有人要把她从她手里抢走似的，她必须要尽全力把她护住。点点七岁了，正上小学一年级。她妈妈离开她的时候，她才两岁，对一切都懵懵懂懂，还没有记事的能力。而在那以后五年间，秋实便有意无意地多长了一个心眼，一个劲地训练她开口，不让她再叫她姐姐而叫她妈妈，并且从不在她面前提起肖雪半个字。崇文知道了她的心思，也积极配合着她不再在女儿面前提起她亲生母亲的事。因此在这个可爱的小姑娘心里，并不曾有过自己有两个妈妈的印象，秋实就是她唯一的妈妈。

点点不明就里，稀里糊涂地被妈妈拉着拼命地朝停在近处的一辆机动三轮车奔去。“走……师傅，快……快……进城……快！”点点的耳朵里响着妈妈抖抖颤颤的催促声，那迫不及待慌慌张张的神情，就像是要逃离一场天大的劫难。于是连她们是怎么上的眼下这辆三轮，都有些浑然不觉了。

三

原来秋实刚才看到的那一对亲近的男女不是别人，正是她丈夫崇文和他的前妻肖雪。

崇文把前妻肖雪送到她母亲那里，分手时说好下午把点点送过去她看看。整整五年不见，肖雪想看女儿都快想

疯了。崇文然后转身回家，开门就叫秋实。秋实没有响应。他以为她在厨房里忙着，放下提包，兴冲冲跑进厨房，厨房里也没有秋实，但是有她一上午辛辛苦苦备下的一灶台丰盛的菜肴，在无声地证明着她的存在。他知道这是她特意为他准备的，那一份浓浓的深情令他感动，美味尚未入口，他那颗敏感的心先就醉了。他喜滋滋走向灶台，勾下身去，这盘瞧瞧，那盘嗅嗅，止不住伸出手去，拣起一片腊舌，送进嘴里。一边嚼一边点着数。一共九盘，荤素搭配，花样齐全。什么红烧茄子凉拌黄瓜呀，什么水煮肉片清蒸丸子呀，什么油酥虾仁腊味拼盘呀，全是他平时喜欢吃的东西，只不过在此时集了大成而已。好丰盛呀！像过年一样。崇文在心里说着，伸手揭开炖在液化气炉子上的铁锅盖子，啊！石胡子！他顿时激动得心子都快要跳出来了，眼睛湿润润的，差不多要流下泪来。多好的女人啊！崇文在心里喃喃着，盖上锅盖，浑身酥软地回到客厅，一仰头倒在了沙发上。男人之大幸，莫过于家有贤妻。崇文感叹道，眼前悠悠然一派极乐景象。她走哪里去了呢？她上街去买胡椒粉去了么？他吃石胡子喜欢蘸一点胡椒粉。崇文躺在沙发上，急切地盼望着秋实出现。他要给她一个热烈的拥抱！他要给她一个深情的长吻！

崇文静静地等着。可是等了半天，眼看着半个小时过去了，也不见秋实回来。他终于等不起了，掏出手机拨出了她的号码。“对不起，您呼叫的用户已关机！”移动电话里响起的温暖的声音让崇文的身子一下子凉了半截。一种不祥之感迅即向他袭来，他隐隐地感到了一点不安，身子蓦地从沙发上弹了起来，走进卧室打开了衣柜。衣柜里一切如常，秋实的衣服整齐地挂在里面，看不出有什么异样。他又打开衣柜里的抽屉，抽屉里也一切如常，秋实的镯子首饰还在，他的工资折子还在……她肯定是发生了点什么！崇文的想法坚定起来。可到底发生了什么呢？

他首先想到的是车祸。秋实在带着点点去火车站接他的路上发生了车祸？一想到车祸，崇文的心不由得一下子提到了嗓子眼，情急之中拨通了县里的交警服务热线，问县里今天有没有发生车祸。电话那头回答说辖区内今天没有收到交通肇事的报告。他不放心，回头又急急忙忙朝县医院跑去。一打听，县医院当天也没收到车祸伤员。听到这个消息后，他眉头一皱，转身又去查门诊挂号记录，也没有秋实的名字。这时，崇文那颗悬着的心落下去了，可脑子的疑问却越发多了起来。这两娘母到底去了哪里呢？他不由得冥思苦想起来，一路往回走，一路找答案。慢慢地，他由车祸想到了秋实带着点点去火车站接他，由秋实带着点点去火车站接他想到了在火车站他和肖雪在一起，突然眼前一亮。对，肯定是这样！秋实一定是在车站接我的时候看到我和肖雪在一起了，一生气，就带着点点跑了。崇文想到这里，又不由得喃喃自责起来：我应该把和肖雪一起回来的情况提前在电话里告诉她的。怎么就没有告诉她呢？迟钝啊，何崇文！怎么就只想着去关心自己的前妻而把自己现在的老婆给忘了呢？不该啊，何崇文！事情来得太突然了，这个打击对她来说肯定是太大了，要是换了我，我也受不了。要知道，她的心里可是不留一丝缝儿地完完全全地装满了你啊！怎么能够容纳得了你去呵护别的女人何况还是前妻呢？等她回来，我一定要把事情的原委原原本本地告诉她，求得她的谅解与宽容……崇文这样想着，心里虽然沉重，毕竟踏实了许多，就回到家里，想安安心心地等秋实。等她什么时候气消，等她什么时候出现在门口。说是安心，可他的心怎么能够安得了呢！他躺在沙发上，顺手抓过一本书来，翻开凑到眼前，眼前却是魔术似的一片空白，一个文字也没有。他丢开手里的书，拿起遥控器打开电视机，耳朵里顿时响起一片吱吱吱的噪声，仿佛有成百上千的工人拿着钢锯在争着锯一张破铁

皮。他啪一下关掉电视走进厨房，想找点吃的东西。灶台上那一大片刚才还异香扑鼻令人垂涎的美味菜肴，瞬间全成了塑料模型，无滋无味，令他食欲索然……崇文百无聊赖，只好耐着性子挨时光。他倒在沙发上不时地抬头看墙上的石英钟，那钟好像死了似的，时针老是指着4点。他不觉激怒了，跳起身去拉开落地门的帘子推门走到阳台上去举头观日，企图用人类最原始的方法推算出日头偏西的程度。崇文长久地站在阳台上，出神地盯着兰溪河对面的八面山投射在河滩上的那一片淡淡的阴影，看着它慢慢地一点点地扩展，看着它浸到水边，看着它漫过整个河面，看着它爬上堤岸。终于，那轮像蛋黄一般的落日在山脊上辉煌地一耀，一眨眼沉了下去，阴影在刹那间占据了整座县城……不知什么时候，夜幕笼罩下来，周围一片迷茫，眼前东一下西一下亮起了点点星光，那星光很快串连起来，由无数个点变成了无数条线，由无数条线变成了无数片，闪闪烁烁，璀璨夺目。崇文还在看着。没有了日头，没有了阴影，他看什么呢？他就看眼前这万家灯火。他看着它的兴起，看着它的衰落，看着它由一点到一片，又由一片到一点的全过程。然而，他看尽了自然与人世的盛极兴衰，也没有看到秋实归来。

秋实啊，你到底到哪里去了呢？你难道就真的不愿意原谅我一时的疏忽么？回来吧，秋实！秋实，你回来吧！崇文在心里呼唤着自己的老婆……

四

时 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崇文倒在沙发上，度日如年。

“秋实！秋实！你在哪里？”崇文在朦朦胧胧中听见了自己的呼唤。